

AN QING GUAI SHA SHOU

艳情怪杀手

● ●
【美】迪克·弗朗西斯／著
姚碧华／安莉／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 【美】迪克·弗朗西斯／著
- 姚碧华／安莉／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艳情 怪 杀手

书 名：艳情怪杀手

（美）迪克·弗朗西斯 著

姚碧华 安莉 译

出版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南昌市新魏路5号）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南昌市群众印刷厂

开 本：787×1092mm 1/32

印 张：12.25

字 数：24.3万

版次：1991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 数：1—20,000

定 价：4.90元

ISBN7-80579-177-5/I·145

邮政编码：330002

（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内 容 提 要

这是美国著名作家弗朗西斯的长篇新作。他的小说以情节惊险怪异、悬念丛生而抓人，以揭示上流社会内部矛盾而显深刻；以情爱描写细腻入微，故事独特非凡，人物古怪鲜活而著称。

《艳情怪杀手》写的是一上流社会名人在公司内与人发生纠纷，随后即连遭一奇怪暗器追杀。它来时怪啸追人，去时无踪迹遗痕。高手侦查却险遭毒手，此名人日夜不安。一骑术师是赛马场上顶尖角色，颇有正义感，闻讯挺身而出，携一绝色女子去追杀凶手……

《烫手的钱》写的是一位生性风流，坐拥大批黄金的资本家专喜拈花惹草，韵事不断，生产出大批儿女，后来他连连遇险，多次遭人谋杀，这是被追索风流情债还是害命夺金？他的14个子女，因不满其父的行径，虽个个要钱用，却相继离家出走。大富翁怀疑谋杀是其子女所为，伤心之余，大肆挥霍钱财。于是，更触怒了杀手……

目 录

艳情怪杀手.....	(1)
烫手的钱.....	(189)

艳情怪杀手

马赛正在进行。这次可不是为金钱——而是要阻拦一名铤而走险的杀手。

第一章

严寒的二月，室内户外都寒气逼人。心境堪比气候，阴冷、郁闷，简直要冻成冰。我在纽伯雷的赛马场从过磅房走向跑道，决不指望会看见那张不会出现在那儿的面孔，丹妮尔·德·布雷斯科那熟悉的面容，我跟她正式订了婚，戴上了订婚钻石戒指。

去年十一月，我出乎意料地赢得了这位女士的芳心，唤醒了我那深深的激情。接着她却证明她是个欢乐的恶魔，我那位十分可爱的黑发年轻女友似乎已可怕地将她的注意力从一名越野赛马骑师（我）的身上转移到一位年龄稍大却富有的老于世故的上等人（他是位伯爵）身上去了。他连外表都很难看。

我象参加赛马那样，在出发之前停住，再猛地跨越栏

杆，如一粒药丸被突然吐了出去。要一个人到两百英里之外去干桩冒险的事，他可能不予考虑，但给痛苦的心寻找止痛药就不一样了。

凯什妮娅伯爵夫人同以往一样在赛马场看她那匹赛马凯斯凯德兜圈子。我走向她，握住她伸给我的手，微微鞠躬。

“天真冷。”她寒暄说，那口气似乎在缅怀她那欧洲大陆的故乡。

“是啊，真冷。”我说。

当然，丹妮尔没有来。我抱有这种希望真可笑。她曾在电话中兴高采烈地说过，本周末要同伯爵及其友人一道去滨湖区一家旅馆参加聚会，听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文化及诸如此类的讲演。我明白她认定那是一次学习的机会。

这已经是连续第三个这样的周末了。她确信我能明白内中含义。

伯爵夫人显得同以往一样高贵，人已中年，身段苗条，有强烈的女性色彩，为保暖穿上了一件柔软的黑貂皮大衣。她平素总是免冠，将柔软的黑发高高梳堆起，但这天她戴顶高高的俄式镶宽毛边的毛皮帽子。近十年来，我骑过她马群中约二十匹马，我对她的骑马服装十分熟悉。那顶帽子是新的。

她留意到了我的关怀和尊敬，但只是淡淡地说：“这天气对凯斯凯德来说，太冷了点，你说呢？”

“他不会在乎的。”我说。

如果我不谈，她是决不会提及丹妮尔没来这回事的。

她一贯寡言少语，将她的想法深藏在那长长的睫毛之下，藉此筑起一层硬壳来抵抗人世间最凶猛的攻击。另一方面，她完全了解我近来的尴尬处境。不单丹妮尔是她丈夫的侄女儿，而且那位带丹妮尔出席各种十五世纪文化聚会的李特西伯爵正是她自己的侄儿。

在伦敦她那位于伊顿广场的公寓里，丹妮尔和李特西都是常客，在她那儿从早餐聚到晚餐，又从晚餐聚到早餐，我知道得一清二楚。

“我们的机遇如何？”伯爵夫人不带感情色彩地问。

“挺好。”我说。

她点点头，满怀胜利的希望。凯斯凯德，除了没有头脑外，曾多次获得两英里赛马项目的桂冠。走运的话，他将会再次获胜，不过，世上没有事情是绝对的，不论是赛马……还是生活。

李特西伯爵，他的全名大约可列一码长，是位世界主义者，文化素养高，给人印象深刻，为人友善。他讲一口地道的英语——这毫不足怪，因为他出生时，他的祖父母已经失去了王位，所以他在英国度过他童年的许多时光。

他现在住在法国。几年来，他来看望他姑母时，我也见过他许多次，不知何故，竟还很喜欢他。我听说他又来了，就想到他会追求丹妮尔的，这个为电视新闻工作的漂亮美国姑娘，正因尼奥纳多·达·芬奇而如痴如狂呢。

“克特。”伯爵夫人说，使我将注意力从湖滨区转移过来，盯着她的脸。

“尽你最大的努力吧。”

数年来我俩在赛马场上的交情使彼此间形成了一种完美的默契，无需多言便能理解。大多数马主都由驯马员陪同前来赛马场，但伯爵夫人的驯马教练怀金汉·哈罗已老了。他无法经受这种严冬的旅行。不过，他仍继续从他那八十四壮马的马厩中调教输送出优胜的马，我无限感激地驾驭它们。

伯爵夫人不论在什么气候下都亲临赛马场，兴高采烈地观看她那些勇敢的马儿。经过数年时间的相处，她和我之间建立起一种既普通又深厚的关系，即在赛马中共享成功的欢乐和安慰，然后在赛马场大门口分道扬镳，在生活中毫无联系，彼此无关。

彼此无关，实际上是指到去年十一月，丹妮尔从美国来到伦敦接受了那份工作，上了我的床为止。从那时起，虽说伯爵夫人无疑已承认我是她家族未来的一个成员，但她对我的态度丝毫也没改变，特别是在赛马期间。因为这种情况已成型太久，而且，不论是她还是我，都觉得这样挺好。

“祝你走运。”比赛时间到时她轻轻说。

凯斯凯德和我走向起点，他同往常一样没有表现情感的语言。有些马几乎可以同用语言一样表达出明确的意思，但这匹黝黑、瘦削而又阴沉的凯斯凯德只是习惯地无可救药地沉默着。

竞赛变得比预料的要困难得多。一匹匹马同凯斯凯德一起大步大步地飞奔，像粘在一起似的转过弯道奔上直道，骑师紧紧地控制着它。我没心思去想它或别的人挤了

我。在最后的赛程中我使劲地踢凯斯凯德，很不客气地驱赶着它，即令它内心怨恨我如此待它，至少它也没说出来。它伸长脖子，那颗黑色的头颅冲着胜利的终点，几步急冲到达那儿。

我们仅以几英吋的优势夺得胜利。同凯斯凯德相比，我真有些为自己感到羞惭。我完全筋疲力竭了，拖着颤抖的双腿走向优胜者那里，为它应得的奖赏而欢呼。伯爵夫人大睁兴奋的双眼走过来迎接它。

“你没对它太严厉吧，克特？”她怀疑地问。

我拍拍凯斯凯德大汗淋漓的脖子。

“它很勇敢，”我说，“它为取得的荣誉尽了力。”

她望着我解开马肚带，卸下马鞍，这时，旅途的总管达斯提用一张汗毯裹住凯斯凯德褐色的、滴汗的身体，让它暖和起来。

“你无需证明什么，克特，”她清晰地说，“无需向我。也无需向其他人。”

我吃惊地看着她。她几乎从未说过这么体贴的话。

“谢谢你。”我说。

她点点头，拍拍我的胳膊，一个微小而熟稔的动作，包含着理解和让我离去的意思。我走进过磅房，看见一名工作人员正急急奔向凯斯凯德。工作人员平时都是这样瞧一匹奔跑过度的马，检查它们是否受了虐待。不过这位独特的工作人员所表露出来的决非单纯对动物的博爱。

我惊愕地止步不前。伯爵夫人也转身遁我的目光望过去。

“去，”她说，“过磅去。”

我感激地走开，撇下她单独去面对那个男人，那男人也许在世间最希望看见我失去我的骑师执照。

也许，我的生活仍会很好。

梅纳德·阿拉戴克，是纽伯雷赛马会的一名工作人员，他憎恨我克特·菲尔丁，憎恨的原因，好、坏兼而有之。坏原因就是传统和荒唐。他继承了三个多世纪以来两个家族之间的世仇。在过去的岁月里，菲尔丁家族的人谋杀过阿拉戴克家族的人，而阿拉戴克家族的人又谋杀了菲尔丁家族的人。我本人及我那双胞胎姊姊霍利，从出生之日起，就受教于我们的祖父，他告诉我们，所有阿拉戴克家族的人都是骗子、胆小鬼、害人虫及奸诈小人，所以，要是我们终生都相信这些话，那么霍利就不会爱上并嫁给一个姓阿拉戴克的人了。

她的丈夫波迪·阿拉戴克是个开朗、头脑清醒的小伙子，在纽马克驯马。他和我，因他的婚姻终于结束了两家古老的世仇，至少我们这一辈人是如此。但波迪的父亲，梅纳德·阿拉戴克仍闭锁在过去之中。

梅纳德决不原谅波迪的叛逆行为，他不但丝毫不谋求和解，反而更进一步地相信所有菲尔丁家族的人，尤其是我和霍利，都是盗贼，同谋，背信弃义的残暴之徒。他是骑师俱乐部的成员，身体训练有素，利用他在社会上的声望，谋求每一个他可能达到的权力地位。他正在谋求俱乐部三头头之一的职位，从中三年选拔一次高级骑师。

由于一名姓菲尔丁的人是骑师，那么一个阿拉戴克家的人想谋求权利大于他的地位就会受到阻碍，这就是梅纳德可以理解的憎恨我的原因。因为我的力量超过他，使他不可能摧毁我的事业、生命或名誉而自己却秋毫无损。他和我及其他人都明白这一点，许多人都确信在赛马事宜上他不得不貌似公允地对待我。

假若他能证明我确实虐待了凯斯凯德，那么他会满怀欣慰和欢乐地判我以罚金并中止我的竞赛权。

我走进过磅房，坐在磅秤上。过磅之后走向门口，看外面的情况如何了。我从暗处观察纳德同伯爵夫人谈话，她的表情十分淡漠。梅纳德吩咐达斯提拿掉汗毯，他俩绕着察看在严寒空气中浑身冒汗的战栗的凯斯凯德。

梅纳德像往常一样显得衣冠楚楚、令人信赖，这使他在商界及社交界中都保持着良好的形象，虽说他在商务中以损人来获利，¹在社交中慷慨乐施以谋求好的地位。

为了向伯爵夫人表示敬意，他摘下帽子抵在胸口，他那浅灰色的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他对自己的愿望略感不安，他既想讨好伯爵夫人又要诋毁她的骑师。

他们在凯斯凯德身上没有找到伤痕。因为我极少用鞭子碰它，那种工作是靠腿、臀、腰和猛劲来完成的。在凯斯凯德的灵魂上也许留有鞭痕，如果真有的话，但他们无法把他的内心展示出来。

梅纳德考虑了许久，双唇紧闭，头直晃，死劲眨眼，但最终他只得朝那甜蜜微笑的伯爵夫人²一鞠躬，戴上帽子，失望地大步走开。

我无限欣慰地看着伯爵夫人在她朋友之中落坐，达斯提将汗毯重新盖在凯斯凯德身上。我脱下她的竞赛服，在我的男仆帮助下，换上别的衣服参加下一个项目的竞赛。伯爵夫人清楚我同梅纳德之间的事，因为去年十一月波迪曾告诉过她，虽然自那以后她从未提及过此事，但她显然并没有忘记。我已几乎杀害了她的马，她并没把我交给我的敌人。

在下一轮比赛中，我骑在马上，强烈地意识到阿拉戴克就在看台上，于是两英里跨栏跑，我第四个到达终点。那之后，我换回伯爵夫人的竞赛服，回到赛马场，参加当天最重要的项目，三英里障碍赛，这是利物浦一年一度障碍赛马的选拔赛。

伯爵夫人没有像往常一样预先等在赛马场。我孤零零地站在那儿，看她的马夫牵着强壮的科特帕克斯溜圈子。同她许多马一样，科特帕克斯这个名字也是山名，不过用于它身上很贴切，它高大、强壮、有棱角，通体灰毛中杂有一块块板栗色的褐斑。八岁的它力量充沛，这一次我相信再有一个月的时间我会赢得一次大赛。

除了利物浦的大赛，我几乎已经赢了每一场竞赛，科特帕克斯会带来转机，带来好运的。

达斯提走过来，惊醒了我愉快的白日好梦。

“伯爵夫人在哪里？”他说。

“我不知道。”

“她是决不会错过看老帕克斯的啊。”

矮小，上了年纪，而又生性多疑的达斯提已经冻坏

了，他责怪地看着我，似乎是觉得我听到了什么消息却不肯说。

达斯提特别地依赖我，我对他也是如此，但我们双方都无好感。他巧妙地提醒我，不论获冠军与否，如果没有马夫的辛勤工作，我是不可能取得那么多胜利的。他对我的态度几乎可以说是粗鲁无礼的，而我却平静地接受了这种态度，因为他确实工作很卖力，况且，舍此我也别无选择。自从怀金汉不能到赛马场来后，照管马的事情就转到了达斯提身上。

“凯斯凯德，”达斯提眼冒怒火地说，“简直都难于举步了。”

“他不会跛。”我冷淡地说。

我举目四望寻找伯爵夫人。她不在赛马场简直太异乎寻常了。整整一个冬天，她都在谈论科多帕克斯参加障碍赛的机遇。

时间飞逝，已发出信号让骑手们就位，达斯提敏捷地帮助我跨马认镫。我骑上马跑出去，还有时间绕过高高看台上伯爵夫人的私人包厢再跑向起点，希望看见她，起码，看见她的朋友们。

包厢中空无一人，我真正感到一阵痛苦袭来。我希望不会是她突然得到她那虚弱的轮椅上的丈夫的坏消息而连夜赶回家去了。

科特帕克斯与凯斯凯德不一样，它明确地同我交流情况，大多是反映它的良好感觉，它不在乎天气的严寒，它很高兴在圣诞节之后又回到了竞赛之中。一月大雪纷飞，

二月初又千里冰封，科特帕克斯这位狂热的参赛者经过在
马场里的长期训练后能轻松地予以承受。

我们绕着赛程兜了一下，以适应那些栏。在比赛中竭
尽全力地全速跑，给人留下了深刻印象，我们已接近胜利
时却失去了良机，第三个到达终点，科特帕克斯体力透支
得太厉害，我对伯爵夫人的许诺成为泡影。

她没有在卸鞍的场地中出现，我在过磅房四处问有没
有她留下的口信，可没问出结果，我又换衣去跑第五个项
目，然后，穿上平常的装束，我决定去她的包厢看看。

伯爵夫人在几处跑道都租有包厢，她喜欢把它们漆成
米色、咖啡色和粉红色。每个包厢里都有张餐桌，四周是
椅子，这后面是一张玻璃门通向观摩的阳台。平日她总要
邀集一群朋友，但这天连这些朋友都杳无踪迹。

我在门上敲敲，不待回答就推门而入。

桌上摆着准备好的茶点：小三明治、小蛋糕、杯子和
碟子。所有的东西都没动过，也没有女仆端着柠檬面带微
笑地招呼客人用茶。

但包厢内并不是空的。

伯爵夫人在里面，端坐着。她身旁，沉默地，站着一
个我不认识的男子。他比我的年纪大不了多少，单瘦、黑
发，有强壮的鼻子和下颚。

“伯爵夫人。”我说着向房内迈进一步。

她转过头来。她仍穿着黑貂皮大衣，戴着俄式帽子。
她看着我，眼中毫无表情，只是瞪视着，茫茫然。给吓坏
了，我想。

“伯爵夫人。”我又说。

那男人开腔了。他的声音与他的鼻子，下巴相匹敌，十分坚定，充满力量。

“出去。”他说。

我走开了。我当然不愿介入伯爵夫人生活中的私人麻烦中去。我已习惯于我们之间的那些微亲戚关系，即把她当作只是丹妮尔的姑母而已，其它概不相关。

但是当我走去上车时，我真唯愿我在走出来之前至少问了一句我能否帮她什么忙。那陌生人的声音中含有某种警戒的意味，原先我以为是保护伯爵夫人，但我回想了一下又不能确定。我寻思，我就等在那儿，看她从包厢中出来回家去，弄确切她的确没事，我又不会损失掉什么。

我走出赛马场大门，走向停车场，她的司机汤玛斯正坐在她那辆罗尔斯·罗伊斯车中等着她。汤玛斯高大而又可靠，已给伯爵夫人开车多年了。他看见我走近，向我招手。

“她准备回家了么？”他问。

我摇摇头。

“有个男人和她在一起。”我停顿一下，“你认不认识一个漂亮的年轻人，黑发、瘦削，长个显眼的鼻子的？”

他沉思一下说记不起来了，又问我干吗担心这个？

“有一匹马的比赛她没有看。”

汤玛斯将身子坐直了些。

“她决不会看。那糟透了。”

“是啊，我也这么想。”

我告诉汤玛斯，我想回去看看，落实她是不是真的没事。最后一场赛马结束了，人们正在迅速离去。我站得距大门很近，假如伯爵夫人走过来，我不可能错过她。我察看着人们的面孔。有许多人认识我，我又认识许多人。于是我起码道了五十次晚安，徒劳地寻找那顶毛皮帽子。汹涌人流变为涓涓细流，细流又成了三三两两。我正满腹疑云慢慢走向看台时，她终于出现了。她是孤身一人，完全丧失了往日的风度。

“伯爵夫人，”我叫道，快步走至她身边，“让我扶您一把。”

她瞧着我，但一副视而不见的模样，脚步踉踉跄跄。我伸出有力的臂膀环绕着她的腰，感受到她在簌簌直抖，她的确需要扶持。

“我很好。”她颤抖地说。

“是啊……好，抓住我的胳膊。”

我朝她伸过胳膊，她犹豫一下，才抓住它。我们慢慢走向汽车，汤玛斯站在那里等着，待我们走近，他打开后座门。

“谢谢。”伯爵夫人虚弱地说着，坐进去。

“谢谢你了，克特。”她沉入座中，将一只手放在头上。

“我们有水吗？汤玛斯？”

“有哇，夫人。”他高兴地说着，走向车尾，从他那一贯携带着的茶点箱中取水。那里面放着刺李汁、香槟酒